



政治人类学

董建辉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政治人类学

董建辉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政治人类学

董建辉 著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大学 邮编:361005)

厦门新嘉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地址:厦门市莲前北路77号 邮编:361009)

*

开本 850×1168 1/32 6.75印张 2插页 170千字

1999年5月第1版 1999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册

ISBN 7-5615-1482-4/G·244

定价:16.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序

郭志超

董建辉同志著述的《政治人类学》一书即将由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我至为欣慰。遥想1989年初秋,他研究生毕业分配来厦大人类学系任教,考虑其学识优势和课程设置要求,我建议他承担“政治人类学”本科生课程,得其积极回应。历十年耕耘,这部教研相济之作终于呼之而出。

政治人类学乃一门新兴学科,在西方的发展亦不过数十年。在我国,这方面的研究尚未开始。恰如作者所言,该书填补了我国人类学研究的一项理论空白。该书的出版,将对我国人类学理论的纵深研究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政治人类学是用文化人类学的理论、方法研究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从而总结出政治的本质和政治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其研究方法主要有起源分析法、结构—功能分析法、过程分析法和行为分析法等。其与政治学的区别主要表现在理论基础和研究对象的不同。政治人类学的理论基础是文化人类学,研究对象主要是未有国家的初级社会中的非正式权力关系。

就我所知,作者所能获得的有关文献资料是相当有限的。在资料严重缺乏的情况下,要完成该书的著述,其难度可想而知。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著作,文字流畅,语言朴实,逻辑严密,显示出作者扎实的科研功底和严谨的治学态度。

勾勒政治人类学的发展历程,是展示其理论体系的一种独特方法。作者一方面以逻辑为线索,从政治人类学学科内部的逐步深

化,揭示了政治人类学如何从对宏观的政治制度的研究,过渡到对微观的个人政治行为的研究;另一方面,又以历史为线索,展示了政治人类学自本世纪40年代诞生以来的发展,将逻辑和历史有机地结合了起来。同时,把政治人类学研究最前沿的动态呈现给读者。

书中提出了开展有中国特色的政治人类学研究的合理构想。作者以政治人类学在西方的发展为参照,结合我国的特殊情况,指出我们应该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借鉴西方学者的研究成果,在田野调查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文献资料,和政治学者携手合作,共同开展对中国传统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的研究。其中,尤其提到要加强对中国宗族组织的政治研究。这些构想颇有见地。

应该指出的是,作者比较疏于运用可资政治人类学分析的我国现有的资料。这种缺憾在某种程度上也存在于当今的中国人类学界尤其是理论研究领域。充分发掘、分析我国的研究资料,必将催发新的理论方法。这是中国人类学之树应紧拥的足下沃土。

是为序。

1999年5月

前 言

政治人类学是文化人类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它诞生于本世纪40年代,以福蒂斯和埃文斯—普里查德主编的《非洲政治制度》一书作为标志。半个多世纪以来,政治人类学这门新兴学科的发展十分迅速,出现了多种理论和方法并存的可喜局面。参与这方面研究的学者与日俱增,政治人类学的理论范围也在不断拓展。政治人类学受到重视的主要原因在于,它以文化人类学作为理论基础,把政治现象置于更广泛的社会文化系统中去加以考察,从而有助于人们更深刻地理解各种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的差异,进而弄清楚政治的本质和政治发展的一般规律。

令人遗憾的是,长期以来,政治人类学研究一直缺乏系统性和计划性。政治人类学者各自进行自己的研究,很少参考别人的研究成果,结果导致政治人类学研究虽然从单个看来都是高质量的,但是从总体看来,却缺少一些应有的共同特征,政治人类学的发展也因此而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在西方,几乎每一本人类学的基础读物中都有有关政治人类学内容的章节,但是专门的政治人类学教科书却寥寥无几。在我国,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文化人类学在少数热心人士的倡导下开始复苏,但时至今日,还见不到一本哪怕是译介过来的政治人类学著作,甚至连有关政治人类学的研究论文也屈指可数。

为了填补国内人类学界的这一理论空白,笔者不辞谪陋,在多年教学、科研的基础上,参考美国政治人类学家 Ted C. Lewellen

著述的《政治人类学》(*Political Anthropology: An Introduction*), 撰成此书。笔者认为, 当前我国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 无论从基础理论的探索抑或现实需要的角度来说, 都迫切要求我们开展对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的人类学研究。一方面, 从文化人类学的角度研究政治现象, 可以在政治学研究的基础上, 丰富我们对政治的理解, 帮助我们深入了解政治现象的复杂性、政治制度的差异以及政治的本质特征; 另一方面, 政治人类学研究可以加深我们对我国的政治体制改革举措的理解, 从而进一步促进我国的政治体制改革建设。

就笔者个人的看法, 我国在开展政治人类学的过程中, 应当注意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 要正确对待西方政治人类学的各种流派和理论。对于西方的这些理论流派, 我们既不能全盘接受, 也不能一概否定, 而是要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 结合我国国情, 认真地加以研究、分析, 取其精华, 去其糟粕, 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人类学体系服务。事实上, 西方的政治人类学理论流派为我们提供了一些极富启发性的思想方法, 如功能分析法、结构分析法、过程分析法和行为分析法等等。只要我们将其置于马克思主义的总体指导下, 就可以充分吸收其合理因素, 正确地加以运用, 从而丰富我国的人类学研究。

第二, 要立足本国文化传统的研究。西方政治人类学的发展, 同样经历了一个从他国、他民族政治制度的研究转向本国、本地区民族政治制度研究的过程。我国由于受各方面条件的限制, 不可能全面地开展对他国、他民族政治制度的研究, 这就要求我们把目光集中在国内, 充分发挥各种优势, 开展对本国各民族传统政治制度的研究。在我国, 地方政治是一个极有价值的研究内容。例如, 宗族作为一种世系群组织, 在几千年的中国封建统治中起着独特的作用, 而我们在这方面的研究还十分薄弱。政治人类学与政治学相

比较,其优点在于其广博性和精确性。研究中国的地方政治特别是村落政治,可以充分发挥政治人类学的长处,弥补我国政治学研究在这方面的不足。

第三,要把田野调查和文献资料的研究结合起来。西方文化人类学自诞生以来,所研究的主要是没有文字历史或仅有很少文献资料的亚、非、大洋洲与拉丁美洲的原始社会,所以它所发展出来的一些理论和研究方法,很多都是缺乏历史深度的。而对于我国这样一个具有悠久文字历史的传统社会来说,忽视文献资料的利用,不顾及历史的研究,显然是非常错误的。我们应该在深入细致的田野调查的基础上,掌握第一手的材料,然后结合文献资料,开展自己的研究。

第四,应该和政治学者携起手来,合作进行研究。我国的政治学者在开展对中国传统的政治制度的研究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人类学工作者应该向他们学习。另一方面,政治人类学发展的经验告诉我们,政治人类学与政治学这两门学科是相互影响、相互促进的,许多政治人类学者同时又是政治学者。政治人类学者和政治学者携手合作,相互借鉴对方的研究成果,取长补短,必将大大促进这两门学科的发展。

本书的写作,得到厦门大学马列部徐雅芬副教授多方面的指点和帮助。在我写作过程中,她主动承担起繁琐的家务和抚养幼儿的责任,使我得以潜心下来,如期完成写作工作。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的庄英章教授和石磊教授,从海峡彼岸托人捎来了许多重要的外文资料。师长郭志超教授一直关注着拙著的写作和出版,并在我完稿之后,郑重地为本书作序,使本书增色不少。石奕龙教授也提出了不少宝贵的修改意见。黄茂林、薛鹏志同志大力鼓励和支持我,并在多方面提供帮助。借此书完稿并出版之际,我要对他们以及所有那些在我的学术成长道路上给予我帮助和指导的师长和学友,表示深切感激之忱。

当然,本书肯定还存在不少错误和不足之处,这完全是我个人的责任。恳请广大专家和学者不吝指正,帮助我在今后的教学、科研过程中不断改进。是所祈盼。

董建辉

1999年2月9日

于厦门大学海滨寓所

目 录

序

前言

第一章 绪论	1
一 政治人类学的研究对象	1
二 政治人类学与政治学	6
三 政治人类学的研究方法	9
第二章 政治人类学理论的发展	15
一 进化论学派	16
二 对进化论的批判	19
三 结构—功能学派	20
四 新结构—功能学派	23
五 新进化论学派	26
六 过程论学派	29
第三章 传统政治制度	34
一 非集权政治制度	40
二 集权政治制度	53
三 传统政治制度的特征	66
第四章 国家的起源	71
一 内部冲突论	76
二 外部冲突论	77
三 水利文明论	80
四 人口压力论	82
五 认知论	85
六 系统论	87

第五章 权力继承	92
一 泛布性领导	95
二 世袭继承	97
三 拉丁美洲模式	102
第六章 政治与宗教	107
一 政治权力的神圣合法性	109
二 世俗社会中的象征、仪式和权力	112
三 宗教复兴运动	115
四 宗教与社会政治变迁	118
第七章 政治结构和政治过程	122
一 结构论	122
二 过程论	127
三 权力、合法性和支持	132
第八章 政治行为	142
一 社会戏剧	143
二 博弈论	146
三 派系	151
四 政治象征	153
第九章 现代政治制度	159
一 现代化理论	160
二 现代国家中的传统文化	163
三 现代社会政治制度	168
第十章 政治人类学发展的新趋势	177
一 女性与权力	177
二 世界体系观	187
三 人民的权力	194
中文参考文献	198
英文参考文献	200

第一章 绪论

一、政治人类学的研究对象

政治人类学(Political Anthropology)是文化人类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它运用文化人类学的理论、方法研究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从而为社会科学对政治现象的研究开辟了一个新的领域。政治人类学的起源可以追溯到亚里士多德时代。亚里士多德曾经苦苦探求政府衰败的缘由,而且企图从中发现政治变迁的普遍法则。在19世纪之前,孟德斯鸠、卢梭、休谟等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就已经注意到政治人类学所研究的一些问题,并作了一些有益的探索。不过,政治人类学开始成为文化人类学的一门分支学科,是在本世纪40年代。1940年,迈耶·福蒂斯(Meyer Fortes)和埃文斯—普里查德(E. E. Evans—Pritchard)出版了《非洲政治制度》一书。他们在该书的前言中写道:“我们发现,政治哲学家的理论并不能帮助我们理解所研究的社会,它们没有什么科学的价值……”^①。基于这种看法,他们试图建立一种新的理论构架来研究政治现象,研究政治不发达的初级社会。这种新的理论构架的创建,标志着政治人类学这门学科的正式诞生。

与传统的政治学相比较,政治人类学有两个主要特征:首先,

^① Meyer Fortes and E. E. Evans—Pritchard, eds. 1940. *African Political System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它试图超越特殊的政治经验和理论,而建立一种带有普遍性的政治行为科学,以寻求人类的各种政治行为在不同历史和地理环境下的共同性;其次,它主要致力于描述和分析与初级社会有关的政治制度。这只是对政治人类学的一个粗泛的界说。根据美国著名政治人类学家朗纳德·科恩(Ronald Cohen)的界定,政治人类学的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政治的定义——其中包括对政治过程和政治行为的定义,以及对不同情况下政治行为的性质的讨论;

(二)对政治制度的定义——解释政治制度的特征;

(三)对有史以来人类所创造的各种政治制度的产生和发展的研究;

(四)对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的制约性的研究;

(五)探讨政治制度对个人和文化的影响;

(六)对现代化之前的政治制度和之后的政治制度的比较及相互影响的研究。

科恩的概括基本上反映了半个多世纪以来,政治人类学研究的主要内容。由此可见,所谓“政治人类学”就是对政治现象和本质的文化人类学探讨。不过,政治人类学所研究的“政治”与政治学家所研究的“政治”在含义上是不完全相同的。在政治学研究中,所谓“政治”便意味着政府与国家。而在政治人类学所研究的社会中,许多还没有形成这样的政治体系。在这些社会中,内部秩序的维持、领土权的保证、权力的分配、有关团体行动的决策等政治因素无一例外地都存在,但唯独找不到政府,也找不到国家。所以,当政治人类学家宣称他们所研究的也是“政治”时,他们所使用的“政治”概念其含义要比在政治学中的广泛得多。在政治人类学者看来,狭义地说,并非所有社会都有政府存在,许多社会还处在无政府状态之中;广义地说,所有社会包括原始的初级社会都存在着政府(政治组织)。尽管在初级社会中找不到任何专门的政府机构或行政机

构,但它们透过家族、亲属关系、宗教仪式等,在许多方面起着类似于当今社会的政府那样的作用。

由于初级社会中不存在着政府和国家,政治活动是通过家族、亲属关系和宗教仪式等社会文化制度表现出来的,人们很难把政治活动和其他社会活动明确地区分开来,所以我们不难发现,政治人类学者总是尽力避免给“政治”下定义。例如在促使政治人类学走上科学之路的《非洲政治制度》一书中,福蒂斯和埃文斯—普里查德两位作者就避开对“政治”下定义,而只是把社会看作一个政治单位来处理。再者,人类学家对某一问题的研究,往往要进行许多个案的田野调查,然后加以分析、比较,在此基础上才提出该问题的定义。因此对大多数的政治人类学者而言,尽量避开对政治下定义并不足为奇。

虽然给政治下定义有种种的难处,但仍然有一些人类学家不畏艰难,企图给政治下一个准确的定义。例如,英国著名社会人类学家拉德克里夫—布朗(Radcliffe—Brown)在《非洲政治制度》一书的序言中就提出,政治是关心团体的土地权利;藉个人或团体的行为,以及超自我的制裁力量和法律的审判等,以维持社会的秩序。换言之,政治组织是社会组织的一面,研究政治组织,就必须涉及特定区域内社会秩序的维持或建立。施密斯(M. G. Smith)则认为,政治组织是调节公共事务中权威和权力关系的结合和相互作用。^①艾森斯塔特(S. N. Eisenstadt)指出,政治体系是:(一)一定的领土社会,有一个合法的垄断权力;(二)具有维持系统的责任;(三)为实现公共目标而实行严厉的集体制裁。^②斯沃兹(Swartz)、特纳(Turner)和图登(Tuden)三位学者在合编的《政治人类学》一书的导言中提出,政治是人类社会的全球性现象,是“公共目的”与

^① Michael G. Smith. 1968. "Political Anthropology: Political Organization." In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Vol. 12.

^② S. N. Eisenstadt. 1963.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Empire*. Free Press.

“团体利益”之间的冲突的人类行为过程。因此,政治行为的过程可以界定为:(一)是公共的行为。但某一公共行为是否为政治过程,取决于它是否具备其它两个特征;(二)是有目的的行为。这些目的包括:获得独立、打赢战争、缔结和平、获得更高威望、改变阶层的相对地位、建造灌溉系统、进行职位或其他珍稀资源的分配等等;(三)具有权力作用,特别是涉及到公共目的的权力的使用。综合这三个特征,政治过程可以界定为具有公共目的,并且集中于使用权力的人际关系,尤其是团体关系的行为。因此,政治研究的对象就是,团体成员为实现公共目的而使用权力的行为过程。^①

根据乔治·巴朗迪埃(George Balandier)的归纳,政治人类学者主要从四个方面给政治下定义:(一)从空间方面,把政治与一定的领土结合起来,认为在界限分明和自成一体的空间内的组织系统就是政治的范围。如萨顿说:“地域群体之间有一种可称为政治的结构关系……,纽埃尔人的地域系统,一直是所有社会体制中最重要因素。”^②(二)从功能方面,认为政治活动的功能就在于保证社会内部的合作、防止外部侵略和维持社会的稳定。(三)从政治行为方面,主张如果一定的社会行为试图控制或影响公共事务的决策,那么这个社会中就存在政治行为。政治行为体现了团体和个人之间的竞争关系。(四)从政治制度的特征方面,即根据一定社会中各个不同结构之间的关系来确定政治,提出所谓政治就是在一个统一的社会中,一种结构支配其他结构的权力关系。

无论政治人类学者怎样给政治下定义,有一点是显而易见的,即他们所研究的实际上是国家产生之前社会中的权力关系,即初级社会中的权力关系,这种权力关系不同于国家产生之后的权力

^① Marc Swartz, Victor Turner, and Arthur Tuden, eds. 1966. *Political Anthropology*. Chicago, Aldine.

^② [美]萨顿:《政治体系的代表和性质》,转引自王沪宁:《现代西方政治学分析》,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85页。

关系,前者是非正式的,而后者是正式的。在初级社会中,权力关系与亲属关系、宗教仪式和社会分层等社会文化制度交织、混合在一起,构成一幅生动而复杂的政治关系图。

不过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在现代世界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冲击下,处于不发达地区的初级社会发生了急剧的变化,而现代国家在这些初级社会的文化和结构的变迁中扮演着特殊的角色,这就促使政治人类学开始对政治变革的过程做深入的经验研究。这些政治变革包括:(一)传统政治实体的变质引起的政治变革;(二)政治解体引起的政治变革;(三)限制政治权力的传统制度被破坏引起的政治变革;(四)世袭权力与行政权力的不协调引起的政治变革;(五)权力的世俗化引起的政治变革,等等。

另一方面,由于受世界政治、经济、文化的冲击,人类学所研究的传统的初级社会在数量上急剧减少,而且大多失去了其自身原有的社会文化特征。在这种形势下,政治人类学也涉足对现代工业社会中的正式政治制度的研究。与政治学不同的是,政治人类学关注小范围的政治活动,以及在政治活动中起重要作用的一些社会文化因素方面。具体地说,主要包括两个方面:首先,在正式的政治组织中起作用的一些非正式的政治团体,这些团体建立在社会阶级、经济利益等基础之上;其次,政治组织、个人和周围环境这三者之间的关系。由于政治人类学以文化人类学的理论为基础,把政治现象放到社会文化系统中进行考察,探讨社会文化制度对政治活动的影响,其视野比政治学更为广阔,同时又有深入细致的参与观察法,保证其研究的相对准确性和客观性,所以比政治学更适合于进行这方面的研究。

综上所述,政治人类学可以界定为,运用文化人类学的理论和方法,对各种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进行研究,从而总结出政治的本质和政治发展的一般规律。简言之,政治人类学是关于政治的人类学。